

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根据现行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配套规则指南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部分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修订。

具体拟修订的制度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制定/修订	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是
2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修订	是
3	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	修订	是
4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修订	是
5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修订	是
6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修订	是

上述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3 日